

牟巩固脱贫组〔2024〕xx 号

中牟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对中牟县 2024 年第三批衔接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官渡镇、姚家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上报的 2024 年第三批衔接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已收悉，经审核，并报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批准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乡镇 2024 年第三批衔接资金项目确定的投资计划，经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后。第三批衔接资金项目共需投资 2916 万元。其中，中央资金 286 万元、省级资金 293 万元、市级资金 1056 万元、县级资金 1281 万元。

二、2024 年项目结余资金，由县级统一安排使用集中用于基础设施、项目监理、项目验收、项目设计等支出。

三、根据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安排，2024 年衔接资金项目经县级部门联审、论证后，乡镇（街道）作为业主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具体负责项目挂网招标、项目建设、项目质量、效益发挥、后续管护等工作。

四、乡镇（街道、中心）在接到项目批复后，要统筹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，做好项目清障，政府采购招标，合同签订等工作。同时要抓紧时间组织施工，抓好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，高质量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。

五、要严格按照项目设计方案进行实施，不得擅自调整、变更建设地点、规模、标准和建设内容，确因乡村大规划建设和满足群众意愿需调整的，按照有关规定，履行报批手续，否则不得验收拨付资金。

六、要严格按照项目批复的建设内容使用资金，不得挪做他用、贪污截留、挥霍浪费等，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。

七、要及时做好项目建设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归档，做好项目建设工程的公示公告工作，项目建设完后要及时设立固定性公告公示牌。

附件：中牟县 2024 年第三批衔接资金项目汇总表

2024 年 6 月 20 日

中牟县2024年第三批衔接资金项目汇总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总投资	豫财农综〔2023〕31号	豫财农综〔2023〕36号	豫财农综〔2024〕4号	郑财预〔2024〕22号	车财预〔2024〕1号	主要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	帮扶机制
	合计		2916	174	194	211	1056	1281			
1	姚家镇闫家村草莓分拣中心建设项目	姚家镇闫家村	478.5	174	194		110.5		原有老旧厂房拆除工程，新建1座高标准生产车间，厂房跨度22米，肩高13.2米，总面积为2200平方米；厂房长宽为22米×100米。配套室内基础给排水、电气；1套草莓分拣组精装流水线；2套果蔬分拣、清洗、切丁、压榨成汁流水线；3台3吨自动叉车；158米长5米宽道路及厂房周边基础建设水电设施配套（一处变电站，一处水井）。	产出指标：原有老旧厂房拆除工程，新建1座高标准生产车间，厂房跨度22米，肩高13.2米，总面积为2200平方米；厂房长宽为22米×100米。配套室内基础给排水、电气；1套草莓分拣组精装流水线；2套果蔬分拣、清洗、切丁、压榨成汁流水线，3台3吨自动叉车；158米长5米宽道路及厂房周边基础建设水电设施配套（一处变电站，一处水井）。 效益指标：全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6万元左右，带动群众就业增收，可带动50户群众就业。年增加人均收入8000元以上。 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全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6万元左右；二是带动群众就业增收，可带动50户群众就业，年增加人均收入8000元以上；三是助力农业产业升级，让更多人共享发展成果。
2	姚家镇十里卢村蓝莓种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	姚家镇十里卢村	1266				945.5	320.5	新建17座高标准暖棚蓝莓生长大棚，1000米4米宽混凝土道路，2个18平米管理用房等，温室跨度10.34米，肩高1.7米，总用地面积约24296.81平方米；总建筑面积为15646平方米；大棚长宽分别为（80×10.34）5座；（75×10.34）2座；（100×10.34）6座。配套外遮阳系统；内遮阳系统；风机水帘系统；智能化水肥一体化系统；水处理系统；自动控制系統；滴灌系统；恒温系统；监控系统等。	产出指标：新建17座高标准暖棚蓝莓生长大棚，1000米4米宽混凝土道路，2个18平米管理用房等，温室跨度10.34米，肩高1.7米，总用地面积约24296.81平方米；总建筑面积为15646平方米；大棚长宽分别为（80×10.34）5座；（75×10.34）2座；（100×10.34）6座。配套外遮阳系统；内遮阳系统；风机水帘系统；智能化水肥一体化系统；水处理系统；自动控制系統；滴灌系统；恒温系统；监控系统等； 效益指标：全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20万元左右。投入使用后，将增加村民收入，至少带动20户群众就业，年增加收入8000元以上； 满意度指标：服务对象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村集体所有：一是收益可持续10年以上，年增加村集体收入20万元左右，巩固脱贫成效；二是优先吸纳困难群体务工，至少带动20户群众就业提高周边村民收入；三是引导低收入户转变种植模式，提高收入。
3	官渡镇西吴村瓜豆酱厂建设项目	官渡镇西吴村	353.5			211		142.5	标准化厂房1800平方米，晒场大棚20个，每个160平方米，办公住宿房屋300平方米，院内地面积约4000平方米。厂区总占地面积10005平方米。	产出指标：新建标准化厂房1800m²、晒场大棚20个，每个160m²、院内地面积约4000m²； 效益指标：项目建成后村集体精心经营、利用互联网平台，成立我村生产、经营销售团队。并带动村民就业，为我村劳动力创造一个好的就近工作机会，增加群众收入，预计使我村集体经济收入每年创收30多万元，带动群众务工30-50人，为我村基础建设和群众福利打下良好的基础； 效益指标：受益群众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采取租赁经营的方式，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约30万元，主要用于村内公益事业及其他民生事业的发展；二是为周边群众提供约30-50名就近就业岗位，预计可带动每人每年增加收入约1.8万元；三是让我村周边群众实现就近就业，稳定增收，形成创业带就业，产业促就业的格局。
4	官渡镇孙庄村分拣中心建设项目	官渡镇孙庄村	818.0					818	新建蔬菜分拣包装中心一座，占地总面积3947平方米。长65米X宽60.72米X高8米；1.基础设施。土建、钢结构、库房；2.水泵、补水装置整套；3.仿生态自控系统、能量传输净化机组；4.叉车、拉网机等；5.蔬菜货架：5800个（带篦子）；6.包装车间。	产出指标：新建蔬菜分拣包装中心，总面积3947m²； 效益指标：项目建成后采取租赁经营方式，可增加村集体收入约30万元，提高其市场竞争力，确保稳固监测户的收益，为周边群众提供约50名就近就业岗位。既能从品种的选项方面顾及市场的配置，又能从卫生与质量方面形成对货品的监管； 效益指标：受益群众满意度98%。	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村集体所有：一是采取租赁经营的方式，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收入约30万元，主要用于村内公益事业及其他民生事业的发展；二是为周边群众提供约50名就近就业岗位，预计可带动每人每年增加收入约2万元；三是让我村周边群众实现就近就业，稳定增收，为我村基础建设和群众福利打下良好的基础。